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6月1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肇嘉濱路777號青松城大酒店四樓勁松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6. 審議及批准聘請本公司2019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7.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修訂稿）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預計本公司2019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包括：
 - 8.01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及其相關聯企業之間的關聯交易的議案；
 - 8.02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法國巴黎投資管理BE控股公司及其相關企業之間的關聯交易的議案；

- 8.03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上海盛源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的議案；
 - 8.04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業等其它關聯法人之間的關聯交易的議案；
 - 8.05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關聯自然人之間的關聯交易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董事會換屆的議案，包括：
- 9.01 審議及批准重選周杰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9.02 審議及批准重選瞿秋平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9.03 審議及批准新委任任澎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9.04 審議及批准新委任屠旋旋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9.05 審議及批准重選余莉萍女士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9.06 審議及批准重選陳斌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9.07 審議及批准重選許建國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9.08 審議及批准重選張鳴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9.09 審議及批准重選林家禮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9.10 審議及批准新委任朱洪超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9.11 審議及批准新委任周宇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監事會換屆的議案，包括：

10.01 審議及批准新委任徐任重先生為第七屆監事會股東監事；

10.02 審議及批准新委任曹奕劍先生為第七屆監事會股東監事；

10.03 審議及批准重選鄭小芸女士為第七屆監事會股東監事；

10.04 審議及批准新委任戴麗女士為第七屆監事會股東監事；

10.05 審議及批准重選馮煌先生為第七屆監事會股東監事。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調整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包括：
 - 2.01 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 2.02 發行方式及時間；
 - 2.03 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 2.04 發行數量及募集資金數量；
 - 2.05 發行價格及定價原則；
 - 2.06 募集資金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上市地點；
 - 2.09 本次發行前本公司滾存利潤分配；
 - 2.10 決議的有效期。
3.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稿）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與特定對象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包括：
 - 4.01 審議及批准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與本公司簽署股份認購協議；
 - 4.02 審議及批准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與本公司簽署股份認購協議；
 - 4.03 審議及批准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與本公司簽署股份認購協議；
 - 4.04 審議及批准上海電氣（集團）總公司與本公司簽署股份認購協議。
5.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報告（修訂稿）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轉授權經營管理層辦理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具體事宜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發行公司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包括：
- 8.01 品種；
 - 8.02 期限；
 - 8.03 利率；
 - 8.04 發行主體、發行方式及發行規模；
 - 8.05 發行價格；
 - 8.06 擔保及其它信用增級安排；
 - 8.07 募集資金用途；
 - 8.08 發行對象及向公司股東配售的安排；
 - 8.09 償債保障措施；
 - 8.10 決議有效期；
 - 8.11 發行公司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的授權事項。
9.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認可、分配或發行A股及／或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

中國上海
2019年5月2日

附註：

1.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及H股股東登記日期

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19日（星期日）至2019年6月18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H股股份過戶。凡於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並在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股份購買人，均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

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應於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相關股票連同全部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2. 委任代表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親自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人實體，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19年6月1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或指定的表決時間24小時前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3)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任何投票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3.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程序

(1)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獲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須提供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任該名人士出席大會的決議案文本，方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2) 擬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持有人，應於2019年5月29日（星期三）或之前將填妥的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條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章程第108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進行表決。

5. 其他事項

(1)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舉行時間不超過半天。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2)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3)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
廣東路689號
海通證券大廈

聯繫部門：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 (21) 2321 9000

傳真：86 (21) 6341 0627

聯繫人：姜誠君先生

(4) 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的議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即將就股東週年大會而於2019年5月27日或之前刊發的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及瞿秋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余莉萍女士、陳斌先生、許建國先生、鄔躍舟先生、張新玫女士及沈鐵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敏先生、肖遂寧先生、林家禮博士、張鳴先生及馮倫先生。

* 僅供識別